证券代码：603328　　证券简称：依顿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0-035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由公司董事长李永强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上午 10:30 以现场与网络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 8 名董事全部出席，其中董事长李永强先生、董事李铭凌先生、董事黄绍基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并传真表决，其余 5 名董事出席现场会议并表决。

4、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董事会同意对外报出公司《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详细信息请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 2020-037）。

独立董事对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出具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实现净利润 123,112,579.64 元，每股收益 0.12 元；2020 年半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15,849,501.9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863,626,996.55 元。

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根据公司未来发展需求和考虑股东回报，并结合公司现金流情况，公司拟进行 202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分配方案如下：

拟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0 元（含税）。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 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38）。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在股票期权日主行权，公司总股本由 998,425,911 股变更为 998,442,611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998,425,911 元变更至 998,442,611 元，拟对《公司章程》中有关注册资本及公司股份总数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39）。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已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三期股票期权（行权有效期：2019 年 6 月 21 日起至 2020 年 5 月 30 日）到期，根据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需对第三期到期尚未行权的 28 名期权激励对象所持共计 186,010 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公司本次注销已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符合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8 月 31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注销已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40）。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注销已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时间为 2020 年 9 月 16 日下午 02:30，会议通知见同日发布的公告《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0-041）。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署的《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8 月 31 日

公司代码：603328　　公司简称：依顿电子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0 年 8 月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需求和考虑股东回报，并结合公司现金流情况，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拟以实施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0 元（含税），半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利润分配方案须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依顿电子	603328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海	郭燕婷
电话	0760-22813684	0760-22813684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三角镇高平工业区 88 号依顿电子董事会办公室	广东省中山市三角镇高平工业区 88 号依顿电子董事会办公室
电子信箱	ellington@ellingtonpcb.com	ellington@ellingtonpcb.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442,846,707.08	4,394,148,318.50	1.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91,226,229.98	3,566,414,428.75	3.50
	本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155,531.13	406,630,745.55	-34.79
营业收入	1,093,374,402.79	1,447,479,353.81	-24.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3,112,579.64	266,431,582.30	-53.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8,176,657.03	250,399,512.96	-56.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9	5.79	减少 2.40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27	-55.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27	-55.56

报告期，受到新型冠状病毒在全球蔓延的影响，客户部分订单延后，订单量减少，营业收入同期对比减少 24.4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期对比减少 53.79%。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8,45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依顿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65.51	654,062,530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8	19,722,112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71	17,123,088	0	无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88	8,787,400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1	5,117,00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8	4,745,444	0	无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零零五组合	其他	0.33	3,248,900	0	无	0	
潞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产品六	其他	0.32	3,193,653	0	无	0	
陈对阳	境内自然人	0.31	3,121,800	0	无	0	
王金凤	境内自然人	0.26	2,578,5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依顿投资有限公司为控股股东，依顿投资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 年初新冠肺炎爆发并在全球蔓延，宏观经济及 PCB 产业链上下游均受一定影响，面对严峻的外部形势，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公司管理层迅速采取强有力的应对措施，齐心协力、迎难而上，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积极做好复工复产工作，作为当地首批复工复产标杆企业，公司不仅多次被当地电视台等媒体报道，同时也获得了客户的高度好评。

报告期公司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1)市场开拓与维护

报告期，公司产品主要销往南亚、东南亚、美洲、欧洲和国内的华南地区，其中外销占比 83.51%。随着 3 月疫情在海外扩散，二季度公司受国外疫情影响较大，国外客户工厂停工导致出货量减少。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24.46 %。上半年，面对特殊的市场环境，公司一方面加强销售人员的团队建设，一方面加强销售人员与客户的沟通交流，共克时艰，与客户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下半年，公司将积极采取多项措施，努力提高对优质客户及战略客户的开发，以提高销售收入，提升盈利水平。

(2)研发创新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科技创新体系、深入研发，不断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和技术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为 4,747.75 万元，占公司上半年营业收入的 4.34 %。报告期，公司新增授权专利 7 项，其中新增实用新型专利 6 项，新增发明专利 1 项。报告期，公司开展了包括“5G 无线技术功放线路板的研究”、“低电阻四线线路板测试方法的研究”、“整板电金工艺技术研发”、“高功率散热电子元件线路板的研究”、“汽车发动机控制模块线路板制造技术研发”、“无线接收音频线路板工艺技术研发”、“非焊接插件孔工艺技术的研究”等的多个项目的研发工作。公司深入开展研发创新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巩固行业内技术领先的优势，为公司实施中长期战略规划和达成中短期经营计划目标提供足够技术保证。

(3)自动化建设

报告期，公司在产能补充、品质控制、能力提升、精益生产方面持续加大自动化投入，自动化程度进一步提高。报告期，公司导入多台 LED 曝光机，有效地提高生产效率并减少了车间人员投入；投入多台钻咀自动研磨机，替代传统的手动研磨钻咀方法，减少人手操作；引进水平沉铜线，实现自动化投收板，极大地降低了员工工作强度。通过上述自动化设备的投入，公司共精益人员约 70 人。公司生产自动化程度的提高有利于节约人工成本，提高产品竞争力，未来公司将继续提高自动化程度。

(4)现金分红

公司自 2014 年上市以来，在立足主业发展的同时，不忘回报投资者，始终坚持现金分红，且每年以现金分红的占比均超过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0%，保持了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报告期，公司提出 2019 年利润分配方案为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0 元，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0 年 7 月 7 日实施完毕。上市后截止半年报披露日，公司现金分红累计金额为 37.35 亿元，现金分红累计金额约为公司上市募集资金的 13.779 亿的 2.71 倍。在 2017-2019 年三年回报规划顺利完成后，报告期，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2020-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通过将利润分配制度化、规划化更好地确保了投资者回报的持续性和稳定性。

(5)内控规范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最新修订并实施的《证券法》对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梳理及修订，并严格按照内控管理制度将规范运作的要求贯穿于日常经营，力求将企业内部控制工作做细做实，确保公司内控体系建设实施有实效，切实防范管理风险，提高企业运行效率。报告期，公司持续完善推进投资者关系建设，切实履行公司信息披露义务，树立和提高公司形象，进一步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

下半年，公司将继续以董事会年初制订的经营计划为指导，扎实有序推进各项工作，努力开拓国内外市场，通过强化内部控制力度，提高经营资金使用效率，合理控制期间费用，优化资本结构等措施，提高公司的营利能力与抗风险能力。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7 月 5 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要求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按照新收入准则的规定，将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 2020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响：

单位：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新收入准则影响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后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合同负债		5,645,705.97	5,645,705.97
预收账款	5,645,705.97	-5,645,705.97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新收入准则影响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后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合同负债		4,618,291.03	4,618,291.03
预收账款	4,618,291.03	-4,618,291.03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李永强
2020 年 8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328　　证券简称：依顿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0-036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监事会由公司监事长陈素蓉女士召集，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本次监事会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上午 9:3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网络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代表有表决权监事的 100%。

4、监事长陈素蓉女士主持了本次监事会，董事会秘书林海先生列席了会议。

5、本次监事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与会监事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议案。监事会并发表专项审核意见如下：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0 年上半年度的经营状况、成果和财务状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监事会保证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与会监事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 2020-037)。

3、审议《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与会监事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议案。

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实现净利润 123,112,579.64 元，每股收益 0.12 元；2020 年半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15,849,501.9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863,626,996.55 元。

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根据公司未来发展需求和考虑股东回报，并结合公司现金流情况，公司拟进行 202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分配方案如下：

拟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0 元(含税)。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分红政策的规定，保障了股东的合理回报，没有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关于注销已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

与会监事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注销已到期未行权股票期权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对已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8 月 31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注销已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40)。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0 年 8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3328　　证券简称：依顿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0-037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指引)》、《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公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及使用进度

(一)公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 577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9,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5.31 元，募集资金总额 1,377,9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 57,493,9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320,406,100.00 元，已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06 月 24 日分别存入公司开立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以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三角支行的本次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减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12,833,50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307,572,6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年产 110 万平方米多层印刷线路板项目”和“年产 45 万平方米 HDI 印刷线路板项目”。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确认，并由其出具“大华验字[2014] 000233 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账户初始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用途
中信银行中山分行	7446010182600046991	67,038.69	年产 45 万平方米 HDI 印刷线路板项目
中国银行中山三角支行	648363641725	65,001.92	年产 110 万平方米多层印刷线路板项目
合　计	---	132,040.61	-

(二) 募集资金使用与结余情况

公司募投项目投资总额 130,802.12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30,757.26 万元。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76,623.67 万元，报告期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 615.70 万元，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77,239.37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4,142.38 万元，扣除中行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前转出的利息 20.33 万元，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共计 67,639.94 万元(含利息 11,300.3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建立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商业银行每月应向公司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保荐机构；根据本公司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银行之间于 2014 年 6 月 24 日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一次或 12 个月以内累计从资金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的 20%的，银行应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保荐代表人，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同时保荐代表人可以根据需要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商业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公司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银行之间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协议各方均按照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拓宽融资渠道，建立良好的银企合作关系，公司 2019 年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开发区科技支行新开设“年产 70 万平方米多层印刷线路板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将部分原存放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用于“年产 70 万平方米多层印刷线路板项目”的募集资金转入上述新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募集资金存款余额	账户性质
中信银行中山分行	7446010182600046991	67,038.69	727.56	活期、定期
兴业银行中山开发区科技支行	396050100100072486	-	66,912.38	活期、定期
中国银行中山三角支行	648363641725	65,001.92	-	活期、定期
合　计	---	132,040.61	67,639.94	---

注：中国银行中山三角支行账号为 648363641725 的银行账户已于 2018 年 6 月 27 日销户，该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前所产生的利息 203,256.35 元已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鉴于近年 HDI 行业增速放缓，市场竞争激烈，HDI 产品价格下滑，盈利性不如理想，为了提高募投资金的使用效率，集中资源发展公司优势业务，结合公司发展需要，经慎重研究，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年产 45 万平方米 HDI 印刷线路板项目”变更为“年产 70 万平方米多层印刷线路板项目”。上述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于 2018 年 6 月 25 日经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0 年上半年，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合法、有效，且严格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信息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特此公告。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8 月 31 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净额 130,757.2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5.7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7,111.5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7,239.3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3.68%						
承诺投资项目	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与承诺投入金额的比例(%)(4)=(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5)=(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45 万平方米 HDI 印刷线路板”项目	“年产 45 万平方米 HDI 印刷线路板”项目	65,800.20	8,643.82	8,643.82	0	8,643.82	—	100	—	—	—	是	
“年产 110 万平方米多层印刷线路板”项目	无	65,001.92	65,001.92	65,001.92	0	67,823.67	2,821.75	104.34	2018.3.31	5,563.75	—	否	

注 1：表中所示 57,111.52 万元为原 HDI 募投项目变更前的募集资金余额，经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及其孳息变更用于“年产 70 万平方米多层印刷线路板项目”建设，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解决。

证券代码：603328　　证券简称：依顿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0-038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0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0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本年度实现净利润 123,112,579.64 元，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253,519,499.15 元，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863,626,996.55 元。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0 元（含税）。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998,442,611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19,813,113.32 元(含税)。本次现金分红占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97.32%。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公司董事会成员 8 人，出席 8 人，董事会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0 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二)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关于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大股东套现等明显不合理情形或者相关股东滥用股东权利不当干预公司决策的情形，没有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上述预案提交 2020 年半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拟定的 202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1.20 元(含税)进行分配。2020 年半年度盈余公积金和资本公积金不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等分红政策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金流情况、经营发展计划、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半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8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3328　　证券简称：依顿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0-039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鉴于公司存在股票期权行权情况，公司总股本由 998,425,911 股变更为 998,442,611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998,425,911 元变更至 998,442,611 元，因此对公司章程中有关注册资本及公司股份总数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修订前：	拟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9,842,5911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9,844,2611 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99,842,5911 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99,844,2611 万股，均为普通股。

除上述部分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不变。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8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3328　　证券简称：依顿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0-040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已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已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

1、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8 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此次股权激励对象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次股权激励发表了独立意见，北京市竞天公诚(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相关法律意见书。

2、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5 日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激励计划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公司及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等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所必须的相关事宜。

3、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31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调整的议案》以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16 年 5 月 31 日作为公司股权激励权益授予日，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调整为 24.58 元/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调整为 10.99 元/股。公司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对授予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股权激励计划调整及授予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北京市竞天公诚(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相关法律意见书。

4、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及期权数量的议案》，鉴于激励对象离职等原因，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由 372 人调整为 218 人，股票期权总数由 352 万份调整为 219.8 万份，行权价格不变。公司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股权激励计划调整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北京市竞天公诚(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相关法律意见书。

5、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0 日披露了《关于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的股票期权共计 219.8 万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

6、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3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及注销部分权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一期股票期权符合行权条件与第一期限制性股票符合解锁条件的议案》，鉴于公司 4 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离职，公司拟将上述 4